

遵化市人大常委会文件

遵人常字〔2023〕16号



遵化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遵化市 2022 年总决算的决议

(2023 年 6 月 30 日遵化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遵化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关于遵化市 2022 年总决算的报告》和《关于 2022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决算草案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市政府《关于遵化市 2022 年总决算的报告》,批准 2022 年市总决算。

遵化市人民政府 关于遵化市 2022 年总决算的 报 告

遵化市财政局局长 张雪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遵化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作 2022 年全市总决算和决算草案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中央、省、唐山市决策部署，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真抓实干，千方百计组织财政收入，科学统筹安排财政支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圆满完成了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工作目标。全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均实现收支平衡，并略有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年初批准，全部财力为 6116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0440 万元，调入资金 232466 万元，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 2022 年转移支付资金 98773 万元；全部支出为 6116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4785 万元，

上解上级支出 6894 万元。

调整预算后，全部财力为 5508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6461 万元，调入资金 86147 万元，上年结转及提前下达 2022 年转移支付资金 109167 万元，一般债券收入 79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再融资收入 36200 万元；全部支出为 5508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9881 万元，一般债券支出 79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再融资支出 362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894 万元。

决算结果，全部可用财力 5536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58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加返还性收入 25187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9838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41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736 万元，调入资金 8798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4100 万元；财政支出共计完成 5426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47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97%，偿还一般政府债券本金支出 4653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210 万元，调出资金 515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10982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年初批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3609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359020 万元，上年结转及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3989 万元，体彩福彩补助收入 6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3513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249524 万元，上年结转及下达转移支付支出 3989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 110096 万元。

调整预算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7598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65463 万元，上年结转及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4668 万元，体彩福彩补助收入 967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185500 万元，新增债券还本再融资收入 11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7598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66430 万元，上年结转及下达转移支付支出 4668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185500 万元，新增债券还本再融资支出 11000 万元。

决算结果，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26002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5186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79.2%，加上年结转收入 3083 万元，调入资金 515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965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42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5779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96.3%，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22631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178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9700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2233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年初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6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160 万元。

调整预算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 万元。

决算结果，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收入为 4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支出为 7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41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年初批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7270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72581 万元。

调整预算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5035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73369 万元。

决算结果，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4422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97.6%；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4488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89.6%；当年结余-651 万元。

上述决算结果已报送省财政厅，在批复过程中如有变化，另行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二、2022 年市总决算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一) 预备费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5000 万元，实际支出 4972 万元，预备费使用完全按照《预算法》规定，由财政提出申请报市政府决定，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主要用于救灾及应急救助帮扶、疫情防控、环境保护、公共安全、公共服务及关心特殊群体等方面。剩余 2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 “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合计 1293.09 万元，实际支出 558.21 万元，占预算 43.2%，较上年支出下降 12.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

排 112.96 万元，实际支出 83.5 万元，占预算 73.9%，较上年支出增长 16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1125.2 万元，实际支出 463.41 万元，占预算 41.2%，较上年支出下降 19.4%；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54.93 万元，实际支出 11.3 万元，占预算 20.6%，较上年支出下降 59.6%；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占预算 0%，同上年一致。

（三）2022 年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上级对我市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233986 万元，包括：①税收返还 25187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2869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2010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 20298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0 万元；②一般性转移支付 198389 万元，其中：体制补助 1963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2991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4439 万元、结算补助 9333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7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473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83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16057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102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36 万元、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 714 万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2449 万元；③专项转移支付 10410 万元。

上级对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3426 万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666 万元、城乡社区 1065 万元，其他转移支付 680 万元。

上级对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48 万元，包括：

48 万元，主要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四）预算安排本级重点项目支出执行情况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本级项目 544586 万元，调整预算安排本级项目 482901 万元，本级项目实际支出 363028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方面 12383 万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支出需要，促进全市招商引资，确保税务部门履行征管职责，保障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及检测及人口普查数据精准，保障全市疫情防控及应急物资供应到位，加快基层单位网络信息化建设及文明城创建等工作，充分解决了乡镇政府事业发展资金短缺的问题，增强了乡镇实力。

——**公共安全方面 3674 万元。**提高基层政法机关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政法机关办案条件，加强办案业务，业务装备购置投入，扫黑除恶、禁毒铲毒、信号灯建设、交通标线施划、交通事故及违法扣留车辆存车费，增强政法保障力度和法律援助及人民调解，强化司法救助，“三道防线”疫情检查站防护物资设施建设等。

——**教育方面 16539 万元。**重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政策，改善提升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推进农村义务教育试点县营养餐改善计划实施，落实校舍安全长效机制和校舍工程项目，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和助学金政策，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初高中免学费补助，建档立卡补助，支持现

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加强校园保安服务质量，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等。

——**科学技术方面 418 万元**。支持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加强科技创新企业和创业领军人才培养，支持科技馆建设发展等。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 2067 万元**。健全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引导文化产业发展，加大文化宣传，支持旅游发展，支持农村公益电影放映，保障融媒体中心运营及拍摄制作城市宣传片，加强国家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 42096 万元**。完善了城乡救助体系，保障了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城镇农村低保特困救助，优抚对象定期定量补助，城乡低保家庭，农村“五保”对象，孤儿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落实临时价格补贴，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费，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和遗属费等，全面促进就业创业，落实退役士兵安置及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政策。

——**卫生健康方面 26764 万元**。完善城乡基本公共卫生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体系，建立健全疫情防控机制，做好疫情防控，方舱医院建设，隔离点配套资金，核酸检测及设备购置等应急资金保障，重点优抚对象门诊药费补助，支持公立医院改革，落实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城乡医疗救助，计划生育奖扶特扶政策，加强重大疾病防控，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节能环保方面 7219 万元。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支持洁净煤推广，加强有机固废处理，加强执法检查露天焚烧力度，保障乡镇小型空气站建设等。

——城乡社区及环境治理方面 110468 万元。支持引滦入津遵化段河道暗涵改造项目，工业科技创新服务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古温泉大市政项目，华裕大街道道路开通工程等。支持“一港双城”建设，创建文明城市、国家森林城，城市综合执法管理，老旧小区提升改造，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开展城市环境卫生维护，保障城乡（保洁）一体化服务费，乡村振兴农村生活垃圾处置费，支持老旧小区改造，电代煤和气代煤工程，洁净煤推广，城乡污水处理费，加快农村危房改造建设，全市道路修缮维护，城区公园绿地养护及绿化提升改造等。

——农林水方面 22640 万元。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落实产业扶贫、精准防贫相关政策，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农业技术推广，三员补贴、农村饮水安全，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扶持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加强水生态、中小河流治理、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实施城乡绿化提升，为农业经济发展提供了更为坚实的基础支撑。

——交通运输方面 9522 万元。支持国省干线、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全域旅游邦宽线、112 线、愚公桥改建工程、七户桥改建工程、乡村振兴农村公路养护资金、偿还邦宽线项目贷款本息等。

——商业服务业方面 47 万元。保障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供运营及疫情防控果食品包购买费用。

——粮油物资储备方面 683 万元。实施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项目，落实政策性粮食储备账务挂帐利息，支持开展疫情应急成品粮油储备、粮库扩建仓容等。

——自然资源和规划方面 33997 万元。支持城市发展土地补偿及安置补偿费等前期资金。开展土地整治，促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建设用地土地补偿费和社保费，创建国家、省级森林城市、森林火灾预防、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果桑、林果、古树名木保护、高速两侧高标准绿化及组织开展植树造林绿化提升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 1355 万元。支持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自然灾害应急救助，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采空区治理，防汛及防汛物资，森林防火及消防驻训基地运转，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工作，安全生产宣传，农房保险专项配套等。

——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利息及偿还以前年度债务等方面 73156 万元。用于偿还省财政厅到期的债券本息，偿还政府隐性债务准备金，债券发行费，棚改项目银行贷款服务资金等。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年初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746730 万元（一般债务 433941 万元、专项债务 312789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921093 万元（一般债务 431504 万元、专项债务 489589 万

元)。

当年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券 193400 万元，其中：185500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棚改、供排水及其他自求平衡专项债券项目；7900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托育、教育及其他社会事业一般债券项目。

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66237 万元（一般债券 46537 万元、专项债券 19700 万元），其中，通过安排预算资金偿还 1903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103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8700 万元），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 47200 万元（一般债券 36200 万元、专项债券 11000 万元）。当年政府债券付息 2775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156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2064 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执行终了，组织预算部门开展财政支出项目重点评价工作，选取 2022 年生态环境，卫生健康、文化教育等民生领域重点项目 29 个，涉及资金 18131 万元，将预算绩效编制、执行监控、支出效果等因素纳入评价体系，科学设定指标权重，综合衡量项目资金支出的实际效果，引导绩效评价扩面提效。加强事后评价结果应用，推动事后评价结果与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挂钩。

三、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措施

从决算情况看，总体上财政运行平稳，但也应该清醒的认识，到，财政运行和管理中还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疫情冲击、钢铁及房地产行业低迷，经济下行压力持续，财政收入增速暂缓，收入组织难度前所未有。二是政策性支出逐年增加，“三保”支

出以及疫情防控、征占地补偿等各类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但可用财力增幅较小，收支平衡难度空前加大。三是有的部门绩效理念不够牢固，实行绩效管理广度和深度还不够，重支出轻绩效的现象仍然存在。四是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政府债务偏高，风险化解任务较重。五是个别部门违反财经纪律问题仍有发生，审计整改力度需不断加大，风险防控等工作仍需加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着力加以解决。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收入组织，力争实现年初预期目标。一是全力稳定现有税源。进一步落实保市场主体的各项政策措施，发挥好减税降费政策，金融资产和优化营商环境等政策，推动企业发展，稳定现有税源，壮大骨干税源，夯实税收基础。二是深入开展综合治税。在不折不扣落实国家政策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综合治税力度，深度搜集有效涉税信息，进一步挖掘应有的税收潜力，确保依法增收、应收尽收，并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优化财政收入结构。三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积极盘活闲置资产，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及时入库，多渠道弥补公财收入。

（二）强化支出管控，保障重点支出需求。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突出保障好“六稳”“六保”，努力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二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对不需执行或短期内不具备执行条件的项目应压尽压、应减尽减。继续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牢牢守住不发生“三保”支付风险和政府信用风险的底线。强化

预算执行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均衡性、有效性和准确性，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

（三）多方筹措资金，缓解库款调度压力。一是提前做好争取资金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准确把握上级政策和资金投向，找准向上争取资金的切入点，有针对性的做好项目谋划、储备和申报，做到项目既符合上级政策投向也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求。二是争取地方政府债券支持。建立健全符合债券投入领域、前期手续完备的项目储备库。做到项目随时可上报、上报可批准、批准可实施、实施可见效。三是加快国有土地出让进程。继续加大力度调度国有土地出让收入进程，逐地块明确存在的前置瓶颈制约，逐地块明确出让时间表，加大土地指标跑办等工作力度，尽最大可能增加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四是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统筹各项结转结余资金，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支出的领域。

（四）依法科学理财，强化监督检查。一是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坚持预算的法定性和严肃性，未列入预算的事项一律不得支出，禁止先实施后申请预算，加强财力统筹使用，确保全年收支平衡。二是加强对重大政策落实及重点资金使用情况的绩效监督，建立健全财政资金支出进度承诺机制、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和评价结果应用机制，推进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健全政府举债融资和债务化解机制，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严防发生债务风险。四是积极推进人大预算

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落实拓展改革，主动接受人大及常委会监督，进一步强化政府和部门预算管理，积极配合推进预算联网监督，不断提升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充分理解、大力支持和监督指导下，按照“政治引领、守正创新、科学高效、竞进有为”的新时期财政工作总体要求精准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扎实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高质量完成全年财政各项任务目标，为全市经济平稳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坚强的财政支撑。